

續修四庫全書

《續修四庫全書》編纂委員會編

續修四庫全書

上海古籍出版社

一五〇三・集部・別集類

陶文毅公全集六十四卷首一卷末一卷（卷十四至卷五十四）

〔清〕陶

澍撰

……

一

陶文毅公全集卷十四目錄

奏疏 鹽法

酌議淮北滯岸試行票鹽章程摺子

淮北票運商運之外仍酌運官鹽附片

覆奏辦理兩淮鹽務一時尚未得有把握摺子

請復設鹽政附片

請復設鹽政奉

旨訓飭覆奏附片

會同

欽差覆奏體察淮北票鹽情形摺子

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目錄

一

淮北票鹽試行有效請將湖運各暢岸推廣辦理

酌定章程摺子

議覆地方官籌款運鹽及按戶派銷之法斷不可

行摺子

請停止淮南加帶已庚殘引摺子

奏疏 鹽法

酌議淮北滯岸試行票鹽章程摺子

奏為淮北湖運綱鹽滯岸及食鹽各岸試行票鹽酌

議設局章程仰祈

聖鑒事竊臣前因顧純梁中靖卓秉恬等條奏有鹽歸

場竈設局徵稅之議經臣核議以兩淮鹽課甚重

若改歸場竈恐致價隨稅長場鹽偷漏必多課稅

更細未敢輕議更張惟淮北滯岸久已無鹽接濟

商疲課細必須另籌辦理請仿照浙江山東票引

兼行之法於海州所屬之板浦中正臨興各場設

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奏疏

一

局抽稅並委降調淮揚道鄒錫淳前往查辦一切

章程仍與署運司俞德淵會議妥辦奏蒙

恩准在案茲據鄒錫淳帶同委員分路查勘情形會同

署運司俞德淵籌議設局收稅章程具詳請

奏前來臣復逐加查核所有淮北綱鹽共行安徽河

南兩省四十一州縣內除安徽江運八州縣暨安

徽河南湖運暢岸十一州縣近雖商疲引積尚非

極敝之區有商認運者仍令商辦其商力支絀不

能兼顧者官督商運一切照舊辦理外惟安徽之

鳳陽懷遠鳳臺靈璧阜陽潁上亳州太和蒙城英

山泗州盱眙天長五河河南之汝陽正陽上蔡新蔡西平遂平息縣確山二十二州縣例由湖運稱爲極滯久已商通課欠配運不前歷年以來屢施調劑之方迄無成效又江蘇之山陽清河桃源邳州睢寧宿遷贛榆流陽八州縣係淮北食鹽口岸向因私充官滯錢糧由綱商攤帶食商行無課之鹽近則費重銷絀食商配運亦復寥寥計滯岸一十二州縣內除天長一縣運道例由山陽寶應入高郵湖與淮南引地錯雜應仍歸商運以固藩籬外其餘二十一州縣應與食岸八州縣一律變通

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奏疏

二

改行票鹽以資補救又安東海州兩州縣鹽法志載逼近鹽場例不銷引查安東距最近之板浦場已一百餘里較流贛距場爲遠海州逼近場地原可參用籌鹽之法惟淮北私梟並不赴場總係掃丁挑赴數十里外各村鎮賣與秤手頭家轉售梟販若籌鹽一行此風仍難盡絕且緝私各卡因有籌鹽名目其不肖者必致任意賄縱一經拏獲私販必藉口買白籌擔而透私之場丁與得賄之兵役皆得置身事外亦應與安東改行票鹽以歸畫一或以票鹽有課居民食貴爲慮不知海州東南

北三面皆場得鹽甚易日食所資無須籌擔其零斤購用原無票稅可言況以現定科則計之居民卽日食票鹽二錢亦終歲不過用銀二分零不足病民而籌擔一靖實可杜私未便瞻顧致誤全局至鹽法首重緝私而滯岸尤私鹽薈萃之所緝私從嚴一分則票鹽多銷一分現在勘定要隘卽於鄰近場地之海州東海錢家集三營挑選千把外委十一員兵二百七十名分卡巡防如果實力查緝銷數漸旺由臣隨時獎拔倘視爲具文虛糜巡費卽將弁兵斥革懲辦務使信賞必罰以收實效

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奏疏

三

至局商必須得人方不至勾結奸販致啟影射夾帶之弊現據選保殷商王允泰等承充臣仍飭該運司委員等隨時查察倘有弊端立即斥革懲辦所有籌議設局收稅章程謹另繕清單恭呈

御覽

臣一面移咨皖豫兩省出示招徠民販赴場領票

買鹽至票鹽事關創始必有以少課及奸販滋弊爲虞且慮旁侵暢岸漸及淮南者然淮北自十數年來引滯岸懸幾於無課可收且虛糜調劑銀兩不下百萬此時淮南商困未甦何能再籌款項調劑淮北且如辛卯一綱淮北配運不及十分之二

各岸久爲私販占據今民販之赴場既由州縣給照票鹽之出場又有卡員驗放與其任無課之私鹽肆行侵占又不若行少課之票鹽尙可稽查其湖運暢岸與淮南各岸果能畫界自守則非商運之鹽不能侵越若巡緝疎懈私鹽且將充斥又何責乎票鹽現值商力疲極課項久懸而各岸又需鹽甚急接濟爲難舍此亦別無籌策臣惟有督飭運司及鄒錫淳等妥帖經理如果行之有效課稅漸充再行推廣辦理倘有流弊亦無難即行停止所有籌議淮北試行票鹽設局收稅章程各緣由

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奏疏

四

理合恭摺具

奏伏乞

皇上聖鑒訓示謹

奏

謹將淮北湖運綱鹽滯岸及食鹽各岸試行票鹽籌議設局收稅章程繕具清單恭呈

御覽

一由運司刷印三聯空白票式一爲運署票根一留分司存查一給民販行運以板浦中正臨興三場各取上一字編立號數蓋用運司印信頒

發三場大使收貯民販納稅請票時該大使於票內填註民販姓名籍貫運鹽引數往銷州縣按道里遠近立限到岸聽其銷賣運鹽出場由卡驗放不准越卡亦不准票鹽相離及侵越別岸違者並以私論其照票給販赴所銷州縣衙門呈繳由該州縣按月申繳運司查核其裁存票根卽由本場大使按旬造冊彙繳運司以備核對存查之票亦按旬申送分司

一每鹽四百斤爲一引場鹽價照現在錢價合銀

六錢四分抽稅照商運科則酌減三分之一計

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奏疏

五

銀七錢二分又傾鎔解費設局設卡經費各衙門書役紙飯委員薪水緝私經費等項五錢二分通計一引四百斤共庫平紋銀一兩八錢八分此外不得分毫需索其捆工包索聽民販自行經辦出示曉諭一而行知各州縣徧示招徠給照來場買運

一滯岸各州縣招徠民販由該州縣給與護照載明姓名年貌籍貫給本人赴場買鹽其海州附近居民及各省客民在海州貿易者卽就近在海州請領護照俱赴場大使衙門呈照請票該

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奏疏

六

大使於護照內用一驗訖戳記仍另立號簿登記備查卽將護照同所請照票發還本人其護照准行三年更換如實在本場居住衆所共知者免其請照祇用手本呈明姓名年貌居址赴本場衙門投遞局商加具保結准其一體請票販運至每票買鹽應自十引至百引以上爲一票不得過於零碎惟食岸八州縣及向無額引之海州安東二州縣距場均在五百里以內應酌量變通海鹽以百斤起票餘准一引起票以便民食至所領照票鹽數無多程途既近往返必速卽令於買運後鹽時定限在本場大使衙門呈繳該大使仍按旬彙繳運司備查

一二場各曠遠近多寡不一應於各場相度適中之地建立局廠以便竈戶交鹽民販納稅如板浦之東臨西臨等曠地界毗連擬於西臨曠設一局其大義于公等曠海濱寫遠擬於水路聚會之太平堰設一局中正等四曠地勢連屬祇於花塚垣設一局臨興場之正場等六曠相距六十餘里擬於臨浦設一局富安曠設一局統計三場暫設五局均由運司遴委委員每局一

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奏疏

七

人常川駐劄遇有民販買鹽局商帶赴本場大使衙門隨時納稅請票再由本局委員於三六九日各照票裁引數眼同民販逐包秤驗於照票後用局員銜名驗訖字樣戳記聽其出場倘中途查出包內多帶惟局員是問

一民販買鹽出場後必須由卡經過候卡員查驗有無中途添買夾帶然後分赴指銷口岸其卡隘設在近場百里內外水陸必經之處查海州之房山係陸路要隘又大伊山吳家集俱係水陸交通要隘擬設三卡均由運司委員督查一年期滿另委接辦遇民販到卡驗票抽稱果係包數斤重相符卽於票內鈐蓋某卡委員銜名驗訖字樣戳記放行不得稽留需索倘查有夾帶卽移交地方官究辦其鹽包應以淨鹽一百斤爲一包每引四包三場一律照辦民販既經卡驗其餘經過各關祇須驗票放行毋庸再事檢查至經過州縣各有鹽捕衙門亦毋庸查驗以免掇累稽延運到認銷口岸赴當地州縣衙門繳票內如無卡員戳記卽係越漏應照不應律懲治

一臨興所屬之唐口與莊和汪三疇僻在海隅距該場不下百里三疇相去又各有二三十里陸路既艱水道隔絕每年官商收鹽須沿海舟運至臨浦方入鹽河與各疇情形不同向設青口食鹽店歲銷贛榆縣食鹽三百引有名無實三疇產鹽本旺多賣魚船醃切今既改行票鹽應將食鹽店裁撤一律辦理惟地方遼闊局商多則經費難籌局商少又照料不及擬遴委委員二人駐札青口經理漁船醃切及本邑食鹽照現定章程給票收稅以杜透漏

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奏疏

八

一運道必須肅清方可招徠查向來水陸私路如安東清河山陽盱眙泗州懷遠流陽桃源宿遷睢寧邳州等處地界均有地棍土豪私立鹽關索費包送今改行票鹽民販一經納稅即係官鹽誠恐各處惡棍習為故常復向訛索倘不遂意難保無搶鹽之事擾害商販應先行出示曉諭並嚴飭地方文武認真查拏務使道路肅清匪徒斂跡倘有訛索搶鹽等事立拏匪棍從重懲辦如不獲犯照例開參

一緝私以防河為扼要各場私梟透往皖豫引地

總須渡過黃河查黃河渡口本有定所各河廳所轄多者五六處少者二三處其渡黃船隻係河員管理只將黃河兩岸各渡口認真稽查不許渡船載私則梟徒何能飛越查廳營及文武汛官各有修防重任原難責以緝私然渡口多在有工處所而渡船又向歸河員管轄但令稽查渡船不准渡私則私鹽不緝而自靖應責成黃河北岸之邳北宿北桃北外北山安海安南岸之睢南宿南桃南外南海防海阜等十二廳營督率文武汛官稽查渡口一切官設私設渡

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奏疏

九

船皆歸文武汛官專管倘渡船偷渡私鹽即將渡船水手拏交地方官無論人鹽曾否並獲但審有證據即將渡船水手加重照窩囤私鹽例治罪官船另募管駕私船變價充賞

一暢岸運商如因引地毘連慮及票鹽侵越暢岸情願獨認旁近滯岸票鹽自固藩籬者即呈明本場大使轉報運司知照認岸毋庸另給民販護照惟運商之認滯原為保暢起見所認滯岸既改票鹽其暢岸自應仍按原引完課無銷銷數多少責令照額全納以免虛占票地轉致暢

岸缺銷至食鹽各岸並無暢岸可顧無須獨認以廣招徠

一向來商認口岸文武衙門往往私設陋規書役更多需索本屬違例現行票鹽多係民人販賣資本無多所有皖豫兩省滯岸及江蘇食鹽口岸各衙門自不容向民販索取陋規惟胥役兵丁仍恐藉端勒索一經民販訐告或別經發覺卽嚴行究辦以除積弊而肅鹺政

以上十條均就現在情形定議惟事係創始倘有未盡事宜或尙須變通盡利之處由該運司等隨

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奏疏

十

時察看會詳分別辦理合併聲明

道光十二年五月二十六日奉到

硃批依議妥辦戶部知道欽此

淮北票運商運之外仍酌運官鹽附片

再臣查海屬鹽務向無善策文獻通考言天下之鹽皆可禁榷惟河北鹽是鹵地其地甚廣不待煎煮最易犯禁唐志亦言河北之鹽羈縻而已宋代亦嘗許通行量收稅錢每斤不過一文任賣一文是其利甚微自昔有然矣現查淮北每綱應徵課銀二十七萬二千餘兩不特歷來從未徵起而且虛耗調劑銀兩商疲力竭久已無人領運在皖豫之口岸則以無鹽可食催促甚迫在場池之掃丁又以有鹽無售困苦難堪勢不得不另籌辦法臣

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奏疏

十一

於四月二十六日親赴海州登雲臺經板浦四望鹽礮積素如山無款收買現在招徠民販運濟滯岸第販力更微轉般不易卽暢岸之商亦多係虛懸誠恐各案仍有缺乏必須籌備伏查上年

奏准借動庫款二十萬兩官督商運分濟各岸其時運鹽甫抵正陽關而需鹽之區卽有齎銀到關接買自行運回者是官運之法尙稱妥便惟庫項久已支絀別無閒款可籌其從前發商生息之帑本亦久化烏有空賠利息而無本可借祇能儘此二十萬兩之借款輾轉運以資接濟應於票運商

運之外仍酌運官鹽或暢岸商鹽有缺或滯岸票鹽不到卽委員運鹽濟售如有缺岸齎銀至止陽關者亦准其買鹽自運赴岸隨時相機辦理期於多運一分之鹽卽少懸一引之課設使票引不能流通有此官運之鹽亦可停止至設局收稅章程現於拜摺後卽一面咨明河南安徽巡撫檄飭應銷各州縣招販試行惟事係創始須俟察看半年後方能約計盈絀以定銷數所有准北額引奏銷前經

奏明劃出另辦應俟年底核算情形再行具

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奏疏

三

奏合併陳明伏乞

聖鑒謹

奏

道光十二年五月二十六日奉到

硃批戶部知道欽此

覆奏辦理兩淮鹽務一時尚未得有把握摺子奏爲准離疲敝已深竭力整頓一時尚未得有把握歷陳實在情形恭摺覆

奏仰祈

聖鑒事頃臣承准軍機大臣字寄欽奉

上諭御史鮑文淳奏稱兩淮鹽務自去年辛卯開綱後截至今年四月僅徵收課銀二百餘萬兩尙有三分之二未完不知前此陶澍有何把握而以展限八月爲請若輾轉占礙稽延帑項出入憑何筭算現聞揚州私梟稍已斂戢岸銷亦旺無如實運商人僅存十餘家較前更少商人惟利是圖果協其情勢必趨之若鶩今幸有可轉之機而新商來者寥寥舊商且至日少或辦理仍有未能盡善之處等語淮揚巔務自經整頓漸有起色商人等自應樂於承充何以仍復見少該督於現在全局情形是否確有把握如招商未見樂趨亟應就近體察督同運司設法招徠辦運者多催徵自易總期國課不致久懸奏銷無誤限期是爲至要等因欽此臣跪誦之下惶悚曷勝伏思淮

巔疲敝久在

聖明洞鑒之中以至愚極鈍於萬難措手之時急思

復還舊規而力單任重辦理維艱以前證後實難得有把握請就其顯而易見者言之淮鹽課額甲於天下他省或數萬十數萬多者百餘萬而淮鹽以一隅抵數省之課正雜各項數至七八百萬兩款多額重成本增而力愈難支其難得把握一也淮鹽運行六省其實本省惟江寧一處安徽河南江西湖南湖北除例食蘆鹽潞鹽浙鹽閩鹽川鹽粵鹽各府州外其餘或因場近而食賤或因隣灌而透私所真食淮鹽者不過中間十數府而已而猶或有腳私船私雜出於其間地隔則志渙難齊

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奏疏

古

途遠則鞭長莫及其難得把握一也各省錢糧地丁爲重卽江蘇財賦之區亦止二百餘萬董以兩藩司蒞以道府州縣忙分上下尙難年清年款而鹽務以數倍於各省之錢糧僅一運司承以不理刑名之場使遇事則借重他人催課則責無旁貸其難得把握三也地方水旱例有蠲緩而淮課則待用甚緊不但不能蠲併且不能緩按期責課饑歲猶然其難得把握四也疏銷巡緝責在文武往往藉規費爲周旋否則視同膜外甚者賄縱庇私反與商人爲梗吏胥兵役層層剝削又其甚者商

亦夾私官既利其犯法以索賄商亦樂於行賄而邀利久之視同應得規費彌添本管爲法令所及裁革不難隔省則越俎憎嫌奉行莫必其難得把握五也凡此數端皆淮鹽積重之由不自今日始乃從前亦有敝壞旋旋旋起至今日而幾於一壞莫支者蓋今昔情形實亦有不同溯查

國初淮綱正課原祇九十餘萬兩加以織造銅斤等款亦祇一百八十餘萬兩迨後鹽規厘費節省等項多由陋規改爲額款加增一百餘萬再加外支兵餉養廉巡緝辛工書院義舉辦公等費與發交

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奏疏

五

內外各衙門及地方公務各息本按月生息而科則數倍於原額乾隆年間已及四百餘萬至嘉慶二十年後而淮綱每年正雜內外支款竟需八百餘萬之多嗣是課額多懸轉輸無力或數年始行一綱之引或銃引而全綱不行墊欠虧那百端支絀十數年來遂無有能振起者譬之負擔者然日肩百斤可行一站加以五六十斤僅行半站加至逾倍其蹶也必矣淮鹽之敝何以異是昔者唐臣劉晏權鹽初年六十萬串季年至六百萬串古今以爲美談然考劉晏以宰相出領度支合天下之

鹽而推之自寶應元年壬寅受事至大歷十四年
已未經營十有八年始有六百萬之課今則淮引
所行不及劉晏所領之半而一歲所需適於季年
六百萬之數即使善權如晏恐亦難以蹴幾夫淮
鹽之敝數十餘年矣商疲課絀百弊叢生奏銷不
前則謬爲報効以緩正課支用無出則擅動庫款
以應雜需而且批解緊急則貼色貼息不憚剗肉
以補瘡津貼彌縫則公補公攤無異桃僵而李代
庫款既竭而典質遂及於根窩私質無憑而虛偽
遂流爲印本其尤貽患後來者借本認息本認息

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奏疏

六

存以數十年後之膏血拔而用之於數十年之前
而四千餘萬之舊項已空一千餘萬之欠款仍懸
無怪乎昔枵而猶能揮霍今歛而彌形枯窘也臣
仰承

聖訓於極疲之後急圖整頓裁減浮費嚴拏私梟杜糧
船之夾裝懲熬鍋之侵占而且定加斤核水腳以
固商本輕科則緩呈加以紓商力長途則護送之
以防船戶之盜銷損壩則清釐之以免匪徒之訛
索凡所以爲商計者實已不遺餘力無如舊商早
已消乏百不存一新商氣力未充尙多觀望當辛

卯開綱時卽值水災自場竈以至各省口岸無不
被淹轉運艱難加以截數之前在淮多已請未運
之引在岸多存積未銷之鹽數至百萬業經占礙
一綱勢不能如期奏銷臣於接篆之始卽已預爲
奏明仰奉

恩旨准其稍寬時日並非臨期始有展至八月之請也
茲奏銷雖已於六月底辦竣而綱引尙有存留計
九月初間壬辰甫得開徵以一年未竣之綱應兩
年必需之款其爲竭蹶可知臣辦理未善焦灼難
名何敢謂遠有把握自蹈欺飾惟臣職司較繁而

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奏疏

七

又遠隔一江非如廣東浙江督撫同城就近兼管
鹽政之比現又遠赴安徽江西閱伍更恐有誤事
機惟有敦飭運司就近體察如有可以鼓舞商情
之處務須設法籌辦至商人辦鹽雖寓揚州實非
揚產如西商徵商皆向來業鹽他省亦不乏人可
否仰懇

天恩敕下湖廣江西安徽等省各督撫凡行銷淮鹽之
處一體招徠民商由地方官給照來揚承充領運
俾來者既衆轉運愈多於
國課民食均有裨益而同心協力鹽務可期起色矣

所有_臣接奉

諭旨查詢淮鹽商運情形謹據實陳現在竭力辦理

各緣由恭摺覆

奏伏乞

皇上聖鑒訓示謹

奏

道光十二年九月二十五日奉到

硃批另有旨欽此

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奏疏

六

請復設鹽政附片

再鹽務向稱弊藪商情詘難本難責以義理其從前貲本早竭掛名總商者率多坐食鹽規之輩名為鹽商而並不行銷鹽徒為鹽務之蠹經_臣前後革退數人奸商漸少併又革除陋規刪減浮費不下數十萬兩物情多怨難免浮言或假他端而側擊或張細故以旁敲因而造作言辭百般吹楚多有謂總督管理鹽務商情隔絕遇有作弊之事必遭懲治局外之人或致懷疑趨趙誠如該御史鮑文淳所言商情好利苟協其情自必趨之若鶩_臣非

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奏疏

九

不知多為假借或可俯順商情冀其速至無如_臣所管三省吏治軍政以及河漕各件皆

國家重大之事

功令森嚴絲毫不容假借卽兢兢釐剔尚恐照料難周刻深凜慄若獨於鹽商委曲周旋任其所為卽恐各處觀望窺見其情將威令有所難行未免因一而廢百於公務實多妨礙伏思淮鹺頭緒孔多迥非他省可比_臣於持籌握算之事本非所習兼以職司實繁勢難并管乘此私臬歛戢規費裁定鹽務漸有可轉之機仰懇

天恩仍放鹽政一員來淮專司課項及轉運招徠各務
其一切用款現俱立定章程無虞多費至巡緝之
事仍交^臣與例食淮鹽各省督撫認真督緝不稍
鬆勁并與漕督於糧船夾帶刻加嚴緊鹽務更可
期得力其淮北試行票引法令伊始^臣自當督同
委員竭力辦理俟一年之後章程大定再交鹽政
一併專管^臣渥荷

特恩捐糜難報無論專管兼管總無卸肩之理惟體察
物情實因總督管理於伊等多有未便是以觀望
弗至若因循時日坐失機宜在^臣雖勉竭愚忱而

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奏疏 三

於公無益實屬魂夢難安不得不據實懇陳伏乞
聖鑒施行謹

奏

道光十二年九月二十五日奉到

硃批專管兼管其勢甚相懸殊非為諉卸而何如此居
心如此辦事豈公忠體國者之所為且奉命任事之
時未思及此耶迄乎辦無成效又思更改推卸試問
為政之道可如是乎朕綜理庶政惟知賞功罰罪視
乎其人之所自取即或辦理不善有負委任必先治
以應得之罪再議改圖若如此朝更暮改朕不能為

而朕亦不能對天下矣朕拭目以待無可復言另有
旨諭欽此同日奉到道光十二年九月初九日內閣
奉

上諭前以兩淮鹽務自去年辛卯開綱後截至今年四
月徵收課銀尚未完三分之二降旨詢問陶澍是否
確有把握無誤限期茲據奏稱本年奏銷雖已辦竣
綱引尚有存留計九月初間壬辰甫得開徵以一年
未竣之綱應兩年必需之款辦理實形竭蹶併懇陳
兩淮釐務疲敝情形竭力整頓有難以把握者五事
又以職任較繁請另簡鹽政專司課務實屬有心取

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奏疏 三

巧國家設官分職豈容私意更張朕以陶澍前任江
蘇巡撫擢任兩江總督於兩淮釐務自所熟悉是以
於前此請裁鹽政改歸總督管理之時降旨允准如
果淮釐疲敝實難整頓何以於奉命任事之時未思
及此並無一言陳奏迄乎兼轄兩年辦無成效又思
更改不過以專管兼管其勢甚相懸殊為此避重就
輕之計非為諉卸而何如此居心辦事豈公忠體國
者之所為朕綜理庶政惟知賞功罰過視乎其人之
自取從前曾煥張青選福珠隆阿福森向無排諉情
事祇因辦理不善且立予罷斥况以總督兼轄鹽政

辦理較易責無旁貸何得任意推卸且據稱請飭下湖廣江西安徽等省各督撫凡行銷淮引之處招商領運該督既有此奏卽照所奏著湖廣等省各督撫一體招徠民商由地方官給照到揚承充領運俾轉運人衆可期起色試思行銷淮引之地除湖廣外皆其所轄於緝私辦運招商等務本無掣肘呼應較靈尙且不能辦理豈改設鹽政轉能辦理裕如耶若如此朝更暮改不成政體朕不能爲而朕亦不能對天下矣陶澍著傳旨嚴行申飭該督如有天良卽振刷精神勉圖自效倘辦理不善有負委任朕惟有執法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奏疏 三

從事治以應得之罪不能稍爲寬貸曾燠等卽係前車之鑒凜之愼之毋自貽誤致干重咎欽此

請復設鹽政奉

旨訓飭覆奏附片

再 臣前次覆奏鹽務歷年疲敝情形并請復設鹽政一片茲於揚州途次接奉

硃批仰承

嚴旨訓飭切責跪誦之下不勝惶悚汗流浹背伏思人

臣之義分切捐糜俸 臣受

恩深重尤異尋常當王鼎寶興

奏裁鹽政欽奉

諭旨交 臣管理 臣彼時但見鹽務頽壞

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奏疏 三

國家大事急宜竭力支持初不暇計利害誠如

聖諭受事之始未經思及至於艱難情形屢經因事縷

陳備蒙

聖鑒而不料浮議之繁興不已與商情之悅服綦難卽

如御史鮑文淳係 臣所革總商鮑有恒近族本籍

比屋而居鮑文淳末中進士時常在揚州與鹽商

來往周旋茲鹽商被革乾棒全裁從前之每年坐

食數千金數百金者俱多怨恨吹楚多端兼聞揚

人相鬪紙牌繪一桃樹另繪一人爲伐樹狀以寓

詛咒其切齒於 臣若此實恐因 臣爲怨府致誤全

局一時昌昧具陳請易專管爲兼管以順物情區區之愚猶冀巽以行權庶於公事或有裨益駑馬微忱未敢稍異而措詞失體干昌

宸嚴乃蒙

鴻慈垂宥

訓誨諄諄臣惟有謹遵

聖訓振刷精神斷不敢自暴自棄致負

恩施臣之此行雖爲巡閱實亦因江西鹽引多被鄰私

侵灌皖省沿江多有搶奪淹消之案欲親往察看

情形與撫臣等籌商辦法茲雖未及徧歷業已得

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奏疏

五

其大概惟漢岸浮費太甚亦經提揚審辦至淮北

票鹽業已暢行從前滯岸額引原祇九萬有餘幾

於片引不行茲於七八九月內已請票引十萬有

零運銷過於原額似此情形淮北票鹽已有起色

若得時和年豐淮南綱鹽當亦可由漸而暢足以

仰副

宸厪合併附片縷陳伏乞

聖鑒謹

奏

道光十二年閏九月二十日承准

軍機大臣字寄道光十二年閏九月十三日奉

上諭本日據陶澍奏蠹商被革乾俸全裁從前之每年坐食數千金數百金者俱多怨恨吹楚多端兼聞揚人相鬪紙牌繪一桃樹另繪一人爲伐樹狀以寓詛咒其切齒若此恐誤全局請易專管爲兼管以順物情等語此輩固堪髮指然爲國爲公之大臣祇可屏除不顧盡心報國爲是應究者處之以法可也漢岸浮費太甚自應提揚審辦務須秉公核實勿使虛糜至淮北票鹽業已暢行從前滯岸額引原祇九萬有餘幾於片引不行茲於七八九月內已請票引十萬

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奏疏

五

有零運銷過於原額似此情形淮北票鹽已有起色

若得時和年豐淮南綱鹽當可由漸而暢覽奏稍慰

該督惟當振刷精神於萬難措手之時勉之又勉俾

鹽務漸有起色方爲盡心報國之大臣切勿惑於浮

議也將此諭令知之欽此又於道光十二年十月初

二日奉到

硃批另有旨欽此又於兼聞揚人相鬪紙牌等句傍奉硃批此輩固堪髮指然爲國爲公之大臣祇可屏除不顧盡心報國爲是應究者處之以法可也勉之欽此

會同

欽差覆奏體察淮北票鹽情形摺子

奏爲遵

旨會同體察票鹽情形據實覆

奏仰祈

聖鑒事竊臣陶澍先經接准軍機大臣字寄道光十二

年十月初五日奉

上諭據御史周彥奏票鹽之法與場竈起徵名異而實同場竈起徵利於私而不利於商給票行鹽利於梟而不利於國其可慮有三等語著穆彰阿陶澍悉心

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奏疏

三

體察將現在淮北鹽務情形及該御史摺內所列各

條詳加審度該御史既言有二可慮又云利多害少

卽移其法於淮南豈非自相矛盾現在試行尙未定

局須通盤籌畫總期有利無弊不可以目前而忘久

遠因鹽務而累及地方也該御史摺著鈔給閱看將

此各諭令知之欽此並鈔原摺前來臣陶澍正在會

同穆彰阿籌議間臣敬徵臣陶澍復准軍機大臣

字寄十月二十六日奉

上諭前據御史周彥條陳准鹽票引一摺已有旨交穆

彰阿陶澍核議穆彰阿現已起程前往湖北著敬徵

會同陶澍體察情形詳核議奏等因欽此臣等伏查

淮北鹽務實因道遠運艱商力疲滯向藉淮南接

濟嗣淮南亦疲敝萬狀欲籌調劑則南商自顧不

遑既苦重貲無措欲僉新商則舊商疲敝可鑒誰

肯舊轍相尋以致多年來淮北引日塵封

國課懸宕竈鹽壅積口岸缺銷臣陶澍前於無可措

手之中籌議票引兼行之法以滯岸招販行票在

局納課買鹽領票直運赴岸較商運簡捷不論貴

本多寡皆可量力運行去來自便使人樂於爭趨

以暢岸仍留商運設或票鹽行之無效仍可立時

陶文毅公全集

卷十四

奏疏

三

停止故

奏明試行亦會百計籌畫初未敢冒昧定議也臣敬

徵隨查臣陶澍原奏試行票鹽章程十條於一切

巡防私販剔除弊端初皆慮及復面詢委員鄒錫

淳試行以來利弊情形據稱遵照奏定章程督飭

局員卡員掣驗稽查尙無影射夾帶等弊商販均

安分守法亦無爭鬪滋事之案票載越境卽以私

論商販各顧資本似不肯違例越境受人挾制等

語臣等詳閱御史周彥原摺以爲票鹽與場竈起

徵名異而實同尤利於梟而不利於國列陳可慮